

美的空调工程项目购销合同

需方（甲方）：泾县榔桥镇中心小学

合同编号：

供方（乙方）：泾县盛华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所采购美的电器使用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产品型号、数量、合同价格、金额以及安装时间：

| 品名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工程价 | 金额 | 备注 |
|---------------|----------------|----|------|--------|----|
| 美的空调 | KFR-72GW/G1-1A | 28 | 5399 | 151172 | |
| 其他费用 (全包干) | 开孔 | 28 | 0 | 0 | |
| | 空调支架 | 28 | 0 | 0 | |
| | 云梯、吊机、脚手架 | | | | |
| 合计 | | 28 | | 151172 | |

二、保修期限：乙方承诺对于所安装美的空调，实行整机六年，压缩机六年包修。

注：因不可抗拒因素、甲方工作环境恶劣或甲方私自拆修造成的损坏或故障不在保修范围内。

三、送装地点：泾县榔桥镇中心小学。

四、运输方式和费用负担：款未付，后期走框采。

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所购空调用于二次销售或转作它用，如造成乙方市场混乱将有责任赔偿乙方提出的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

七、本合同价格有效期为从签定日期起的一个月，超出一个月合同价格失效。

八、本合同一式2份，其中甲方保留1份，乙方保留1份。

九、其它约定事项：

甲方：泾县榔桥镇中心小学

委托代理人：



乙方：泾县盛华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税号：91341823688104755A

开户行：中国银行泾县支行

账号：178203667158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